

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 天成 公告编号：临 2023—047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案第一次债权人
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向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9），因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原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银河集团管理人北京中银（南宁）律师事务所申报债权。2023 年 7 月 25 日，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在北京中银（南宁）律师事务所会议室召开（同步在“破易云”破产服务平台进行网络会议直播）。

2023 年 8 月 8 日，银河集团管理人作出《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报告》，现将相关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议程

- 1、管理人宣读债权人会议职权，人民法院指定债权人会议主席并宣布债权人会议主席的职责；
- 2、人民法院宣布会议纪律要求，人民法院介绍破产申请受理及指定管理人的情况，并宣布合议庭组成人员和书记员情况；
- 3、管理人作执行职务的阶段性工作报告；
- 4、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
- 5、提请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
- 6、提请债权人会议审议表决《债务人财产管理方案》；
- 7、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管理人报酬方案；
- 8、管理人就有关事项征求债权人会议意见，接受债权人相关问题的询问；
- 9、债权人通过“破易云”软件填写线上表决票，对《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

《债务人财产管理方案》进行表决；

10、主办法官宣布第九项议程表决结果；

11、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闭会。

二、审议事项

1、审议《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

2、审议《债务人财产管理方案》

三、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应到有表决债权人 28 位，代表无财产担保债权额 5,705,330,720.96 元，实到债权人 28 位，表决权额 5,705,330.720.96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 100%。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事项	出席有表决权人数(人)	同意人数(人)	同意表决权额(元)	人数比例(%)	表决额比例(%)
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	28	15	4,181,618,127.12	53.57	73.29
财产管理方案	28	13	4,007,309,484.73	46.43	70.2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第一款“债权人会议的决议，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过半数通过，并且其所代表的债权额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的二分之一以上的”之规定。本次会议表决结果如下：

1、表决事项 1:债权人会议议事规则 通过 / 不通过

2、表决事项 2:财产管理方案 通过 / 不通过

四、相关风险提示

2023 年 7 月 17 日公司向银河集团管理人申报债权，以公司为主体申报 77,748.81 万元债权；以公司下属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为主体申报 3,496.92 万元债权。根据管理人更新债权申报动态，显示以公司为主体的债权申报“审查确认”，以公司下属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为主体的债权申报显示“债权审查中”。据公司与法院及管理人沟通，管理人的认定仅为初步情况审定，债权金额等具体结果以法院最终裁定为准，公司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

及时与管理人及法院沟通、联系，以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鉴于银河集团财务状况恶化、缺乏清偿能力，且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公司申报的债权存在无法收回的可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原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余额为 26,314.51 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 7,925 万元。公司管理层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向原控股股东银河集团及相关方进行追偿，以最大程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9 日